

证券代码：000712

证券简称：锦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36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月23日发布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）。近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（〔2019〕京民终 311 号），因上诉人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亿阳集团”）未缴纳案件受理费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五十四条第一款第十一项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三百二十条规定，裁定如下：

本案按上诉人亿阳集团自动撤回上诉处理。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。

本裁定为终审裁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九日